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关于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6】003037号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控电力”）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上市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等有关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晋控电力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晋控电力2025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晋控电力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审核报告仅供晋控电力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伟英



英

中国注册会计师：靳九彦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表

上市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年度占用累计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5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大同煤矿集团娘子关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5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同煤矿集团娘子关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2.90				2.90	工程款	经营性占用
	中电华益集团长治清漳电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50.54				150.54	油款	经营性占用
	山西同煤电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5.84				5.84	检修及维护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阳高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895.43	570.89		992.49	473.63	检修及维护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阳高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0.00			10.00		技术服务费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阳高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75,190.43	55,646.05		70,900.00	59,936.48	燃煤款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阳高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0.00		10.00		销售材料	经营性占用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朔州朔煤王坪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88.62	42.92		25.78	105.76	热费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71.62	10.00		71.62	10.00	销售材料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445.47	597.54		950.00	1,083.01	检修及维护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0.50			10.50		技术服务费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40,074.69	49,675.73		56,664.62	33,085.80	燃煤款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46.35				46.35	粉煤灰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塔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10			1.10		检修及维护	经营性占用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万恒后勤服务管理(山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272.06				1,272.06	检修及维护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炭运销宋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4,011.04	9,802.89		12,547.11	11,266.82	燃煤款	经营性占用
山西同煤电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原平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32.00				32.00	检修及维护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275.50				275.50	电费	经营性占用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6,079.71	3,082.90		17,011.06	2,151.55	热费	经营性占用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同忻煤矿山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3,641.49	971.87		600.00	4,013.36	热费	经营性占用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轩岗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3,794.50	-		546.00	3,248.50	热费	经营性占用
山西轩岗六亩地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预付账款	12,169.64	-		4,794.69	7,374.95	燃煤款	经营性占用
忻州同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预付账款	355.46	-		355.46	-	燃煤款	经营性占用
晋能控股山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预付账款	170.34	2,192.30		2,362.64	-	燃煤款	经营性占用
山西同煤电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预付账款	371.02	-		-	371.02	预付工程款	经营性占用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忻州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预付账款		8,050.81		2,978.15	5,072.66	运费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00				120.00	预付工程款	经营性占用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新能源(大同)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4.60			4.60	检修及维护	经营性占用
中电华益集团山西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381.55	110.82		62.00	430.17	燃煤款	经营性占用
中电华益集团河津龙门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245.24	-		40.00	205.24	电费、燃料款	经营性占用
山西同煤电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342.71				342.71	超底非放服务费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75.58				75.58	电力指标转让款	经营性占用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1.17				161.17	保证金	经营性占用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1,108.52				1,108.52	运行维护费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娘子关发电有限公司侯马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4,825.80				4,825.80	灰场治理服务费	经营性占用
大同煤矿集团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5,469.00	2.36			5,471.36	履约保证金	经营性占用
中电华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6.00				6.00	押金	经营性占用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万恒后勤服务管理(山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189.88		-	189.88	服务费	经营性占用
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22,463.08	-		1,900.00	20,563.08	售电	经营性占用
临汾海姿供气供热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投资的企业	应收账款	14,568.60	-		4,332.87	10,235.73	热费	经营性占用
秦皇岛秦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41.53	481.82		484.32	39.03	检修及维护	经营性占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秦皇岛秦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9.20	3.57		3.60	9.17	质保金	经营性占用
	临汾海晏供气供热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投资的企业	其他应收款	3,277.35				3,277.35	资金占用费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	—	—	223,061.58	131,446.55	-	177,654.01	176,854.12	—	—

注：该表不包括上市公司子公司的资金占用。

本表已于2026年4月21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无效

仅报告使用，其它无效

仅报告使用，其它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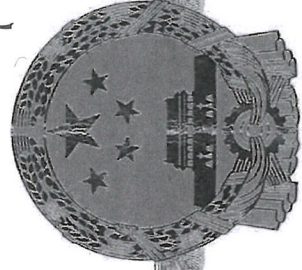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仅报告使用，其它无效

仅报告使用，其它无效

仅报告使用，其它无效

仅报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1301173Y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增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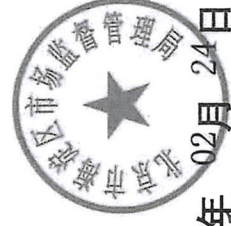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会计账簿；代理记帐；税务咨询、税务申报代理；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基本建设专项审计、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国家和本行业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经营活动。

出资额 369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登记机关

2020年02月24日

证书序号: 001449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增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7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2年09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029725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4年03月12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年03月12日



姓名: 靳九章
Full name: 靳九章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8-03-05
Date of birth: 1988-03-05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30102198803052484
Identity card No: 13010219880305248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单位盖章: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um of transferor's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1月27日
转入单位盖章: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um of transferee's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1月27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11月27日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发生变更，应重新向当地财政部门注册。
2. 本证书为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3. 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应当立即向当地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4.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声明作废旧章，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oces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up administrative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11月27日